

身份证被冒用,后果有多严重?该怎么办?

你丢过身份证吗?身份证丢了怎么办?遇到这些情况要及时处理,否则后果不堪设想。

黄女士未注册公司,却被列入偷逃税款黑名单——莫名其妙“被法人”

今年1月15日,江苏南京市的黄女士一早出发赶往上海浦东机场,准备飞往加拿大看望在那里读书的女儿。出关时,她却被告知不准出境。原因是黄女士作为某公司法人偷逃税款,北京市税务局上报信息,限制其出境。

从未注册过任何公司的黄女士一头雾水,只能通过电话向北京市税务局核实。北京市税务局工作人员告知黄女士,她于2016年3月在北京市密云区太师屯镇注册成立了北京驿鑫广告有限公司,该公司不久前因偷逃税款被密云区税务局处罚,作为法人的黄女士被列入偷逃税款黑名单。要想申诉,只能去公司注册所在地的市场监管部门和税务部门。

黄女士这才想起,自己在2015年底丢失过一次身份证,之后及时补办了。这次被告知曾经注册公司,应该与丢失的身份证有关。

1月17日,黄女士到达密云区太师屯镇。太师屯镇工商所了解相关情况后,建议黄女士到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调取该公司注册时的所有材料,然后找一家鉴定机构做签名的笔迹鉴定,最后将公司注册材料、身份证遗失补办材料、笔迹鉴定材料等交送工商所等待结果,但也不说什么时候能办好。

黄女士又打电话向密云区税务局咨询,工作人员告诉她:“我们只认市场监管部门的注册信息,只有经市场监管部门查证,确实不是你自己开的公司,撤销注册信息后,才能按照程序更正限制出境的信息。”

之后,黄女士前往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拿到了北京驿鑫广告有限公司的《内资公司设立登记申请书》,上面显示自己是法定代表人,注册资本为500万元,还有自己的“亲笔签名”。在第四页上,还附有黄女士的身份证复印件,正是她之前丢失的那张身份证。

“我从来没见过这份申请书,更没有听说过这家公司,这个签名也不是我的,一切都来得太突然,太奇怪了!”虽然一肚子委屈,黄女士也只能回到南京,着手收集相关材料,并找到南京康宁司法鉴定中心申请做笔迹鉴定。“仅做一次笔迹鉴定,就得花费近3000元,前后还要等一个多月时间,要办的事儿全耽误了。”

3月7日,黄女士拿着笔迹鉴定等一系列材料,再次来到太师屯镇。镇工商所工作人员检查了材料,并做了笔录,之后让黄女士回家等待消息,预计一个多月能办理成功。该工作人员还表示:“类似事情最近太多了,我们也在向上级部门反映,共同探索一个方便快捷的解决办法。”

即便如此,黄女士还是忧心忡忡,因为通过上网查询,她发现自己名下还有两家与北京驿鑫广告有限公司有关联的企业,都在天津,不知未来是否还会给自己带来类似困扰。

近期,市场监管总局在回应相关问题时表示,将以问题为导向,不断完善“宽进严管”的举措。目前,市场监管总局已经完成“全国企业登记身份管理实名验证系统”建设,同时正在抓紧研究制定关于“撤销登记”和“强制注销”的管理办法,切实解决身份被冒用骗取注册登记的问题。

提示

要尽量保管好自己的身份证,一旦丢失,身份证信息可能被不法分子利用。若发现类似“被法人”事件,应先向公安机关报案,再尽快持相关资料去所在地区的市场监管部门和税务部门办理证明手续,尽早与无关公司撇清关系。

各地政策有所不同,办理相关手续时应注意地域性,提前了解相关政策。

莫让群众证明“我”不是我”

最近,社会上对居民身份证信息泄露问题比较关注,主要集中于各种匪夷所思的后果:无法注册12306账号,莫名其妙“被法人”“被董事长”,不知情受雇于某企业,等等。不少人是“人在家中坐,‘锅’从天上来”,无缘无故要花许多时间、精力、财力证明“登记的‘我’不是真的我”的问题。

诚然,这类事件的源头,一方面是持有者没能很好地保管自己的身份证,一旦丢失,意味着信息有可能被不法分子利用。然而,我们显然不能将身份证信息泄露的责任全部甩给群

众。造成信息泄露的原因是多种多样的,但可以确定的是,群众自己并不想泄露信息,更不想惹来诸多后续麻烦。

在处理类似事情上,公共服务部门应当承担起更多责任。最基本的便是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如“铁路12306”手机客户端推出“注销账户”功能,有效防止用户权益受到其他可能的损失,亡羊补牢,为时未晚。

更进一步,当群众遇到身份证信息泄露问题时,公共服务部门不应仅仅限于事后寻求解决办法,这终究是被动服

务。针对如何化被动为主动,提前堵住漏洞,防患于未然,应该做更多的工作。例如,鉴于最近“被法人”事件时有发生,市场监管部门是否可以暂停提供他人身份证代为开办公司的服务,以此杜绝不法分子通过不法渠道获取信息牟利的可能。

当事件涉及多个部门时,处理起来更为棘手。有时不得不跑来跑去,伤透脑筋,付出代价。不同部门之间应加强沟通协调,明确各自职责,建立联动机制,尽可能及时、便利地解决群众的这一烦心事。

杨先生用第三方软件购买火车票后无法注册官方账号

——12306账号“被注册”

接平台或旅游时出示过身份证号码,都可能导致身份证信息泄露。”原来,这是杨先生身份证信息泄露所致。

客服人员还说:“我们不建议用除官方途径以外的渠道注册账号,您可以回忆一下曾经通过什么途径购买过火车票。”

杨先生询问家人,家人说,之前一直是用“携程旅行”手机客户端买票的,使用过杨先生的身份证号码。

打开“携程旅行”的火车票服务,杨先生发现页面下方有一份《火车票信息服务协议》,点击查看详细内容,该协议是“上海顺途科技有限公司与用户就火车票代购票、查询、退票、改签、12306账号注册及授权托管使用等火车票信息服务所订立的合约”。在“第一条 服务描述”下的第一则中,该协

议便声明,当用户使用该平台提供的火车票信息服务,包括向铁路官方网站或授权代售点进行查询、购票、退票、改签、候补等操作时,“如您未注册12306账号或需12306网进一步认证且继续使用服务,您同意并委托和授权我司使用您的身份要素包括您已提供的姓名、身份证号、手机号及生物识别信息等姓名为您提供12306账号代为注册和代您申请认证的便捷服务。”

也就是说,在使用“携程旅行”提供的火车票相关服务之前,用户已经认可该协议相关内容,即同意将身份证号码等相关信息提供给该平台,用于代为注册12306账号。杨先生恍然大悟,自己的身份证已经在“携程旅行”上注册过账号,所以无法在“铁路12306”上正常注册。

提示

如遇到类似情况,可下载最新版“铁路12306”手机客户端,在页面下方“我的”栏目中找到“注销账户”,选择注销账户原因后即可清空与自己身份证号码关联的所有平台的注册信息,之后再重新注册12306账号,即可正常注册。

一旦注销成功,原12306账户将无法找回。



北京工作的齐先生发现自己还“受雇”于新疆一公司——一个税信息“被任职”

“我都没去过这家公司,怎么就成了他家的雇员?”

今年初,为了申报填报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信息,北京市朝阳区的齐实(化名)下载了国家税务总局开发的“个人所得税”APP。令他惊讶的是,在“任职受雇信息”中,除了他的工作单位,还有一条名为“霍尔果斯万众欢腾影视文化有限公司”的受雇信息。

“我从未在这家公司任职,也从未接受这家公司任何形式的酬劳。”齐实感到很困惑,“我的信息是不是被人盗用了?”

与齐实类似,不少人都在查询个人任职受雇信息时,发现自己“被任职”了。“信息显示,我已经在一个公司任职大半年了,我却完全不知道”“我都不知道自己任职这么多公司了”“莫名其妙就被雇用了,还是2018年9月入职的,那个时候我正在家里休产假呢”……一些网友描述了自己的经历。

“自然人APP端自动出现任职受雇单位,而自己又完全不知情,存在信息冒用嫌疑,该怎么办?”

在国家税务总局12366纳税服务平台上,该问题已被列为“热点问题”,并有相关解释:“只要该公司给您做过雇员个人信息报送,且未填报离职日期的,该公司就会出现在您‘个人所得税’APP的任职受雇信息中。”

记者获悉,如果是曾经任职的单位,可以在“个人所得税”APP个人中心的任职受雇信息中点开该公司,然后在右上角点击“申诉”,选择“曾经任职”。税务机关会将信息反馈给该公司,由该公司在扣缴客户端软件中把人员信息修改成离职状态即可。如果是从未任职的单位冒用,应选择“从未任职”,把情况反馈给该公司的主管税务机关,由税务机关展开调查。

“您点击申诉后,‘个人所得税’APP相关任职信息将不再显示。后续处理结果会通过‘个人所得税’APP主页的消息提醒反馈给您,敬请留意。”

实际上,发现自己“被任职”的第一天,齐实就进行了申诉。记者在其申诉详情页面看到,齐实的申诉类型为“从未任职”,受理税务机关为“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科”,目前申诉状态为“已受理”。

“希望这个问题能快一点儿解决!”齐实说。

提示

若为曾任职单位,可在“个人所得税”APP个人中心的任职受雇信息中点开该公司,在右上角点击“申诉”,选择“曾经任职”。税务机关会将信息反馈给该公司。

若为从未任职的单位冒用,应选择“从未任职”,把情况反馈给该公司的主管税务机关,由税务机关展开调查。